证券代码：688198　　证券简称：佰仁医疗　　公告编号：2024-005

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1 月 31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东区华昌路 2 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
普通股股东人数	1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97,660,39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97,660,39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1.504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1.504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1、表决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及网络方式投票表决，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召集及主持情况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金磊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刘峰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7,433,979	99.7681	226,418	0.2319	0	0.000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选举金磊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97,647,910	99.9872	是
2.02	选举李丽艳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97,647,910	99.9872	是
2.03	选举金森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97,647,910	99.9872	是
2.04	选举李武平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97,647,910	99.9872	是
2.05	选举金灿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97,647,910	99.9872	是
2.06	选举程琪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97,647,910	99.9872	是

3、《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选举周正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7,647,910	99.9872	是
3.02	选举刘浩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7,647,910	99.9872	是
3.03	选举曹贤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7,647,910	99.9872	是

4、《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选举王东辉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97,647,910	99.9872	是
4.02	选举张艳芳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97,647,910	99.9872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01	选举金磊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66,618	96.7062				
2.02	选举李丽艳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66,618	96.7062				
2.03	选举金森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66,618	96.7062				
2.04	选举李武平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66,618	96.7062				
2.05	选举金灿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66,618	96.7062				
2.06	选举程琪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66,618	96.7062				
3.01	选举周正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66,618	96.7062				
3.02	选举刘浩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66,618	96.7062				
3.03	选举曹贤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66,618	96.7062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议案 2、议案 3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

律师：金剑、吕正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1 日

证券代码：688198　　证券简称：佰仁医疗　　公告编号：2024-006

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在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东区华昌路 2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由于本次监事会会议为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后的第一次会议，为尽快使得第三届监事会履行监事义务和责任，公司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提前通知期限，与会监事均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由公司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王东辉女士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已经由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已经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选举王东辉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特此公告。

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2 月 1 日

证券代码：688198　　证券简称：佰仁医疗　　公告编号：2024-007

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6 名非独立董事和 3 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2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并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第三届监事会主席，并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已经完成，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董事选举情况

2024 年 1 月 31 日，公司召开了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金磊先生、李丽艳女士、金森先生、李武平先生、金灿女士、程琪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周正先生、刘浩先生、曹贤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任期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第三届董事会结构和人数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及要求。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二）董事长选举情况

2024 年 1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金磊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选举情况

2024 年 1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如下：

审计委员会委员：曹贤智先生、周正先生、金森先生，其中曹贤智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周正先生、曹贤智先生、金磊先生，其中周正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提名委员会委员：刘浩先生、周正先生、李丽艳女士，其中刘浩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战略委员会委员：金磊先生、金森先生、刘浩先生，其中金磊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上述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其中，审计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召集人）曹贤智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且审计委员会委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2024 年 1 月 31 日，公司召开了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王东辉女士、张艳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慕宏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任期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以及《公司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二）监事会主席选举情况

2024 年 1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选举王东辉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聘任情况

2024 年 1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金磊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李丽艳女士、李武平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程琪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刘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王丽莉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金磊先生、李丽艳女士、李武平先生、程琪女士的个人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刘峰先生、王丽莉女士的个人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其中，董事会秘书刘峰先生、证券事务代表王丽莉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

四、公司部分董事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因任期届满，吴信先生、刘强先生、李艳芳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以上人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上述换届离任人员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五、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

电话：010-60735920-8830

传真：010-89700424

邮箱：ir@balancemed.cn

联系地址：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东区华昌路 2 号

特此公告。

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1 日

附件（简历）：

1、刘峰：男，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硕士，金融学专业。2007 年至 2019 年 2 月，任职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 年 3 月至 2022 年 8 月，任公司董事长助理；2022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2、王丽莉：女，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政法大学法律硕士。2017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证券代码：688626　　证券简称：翔宇医疗　　公告编号：2024-010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推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及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和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公司将积极采取措施，推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实施，维护公司股价稳定，树立良好的市场形象。

●截至 2024 年 1 月 31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287,381 股，占公司总股本 160,000,000 股的比例为 0.804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52.19 元/股、最低价为 37.89 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8,100,749.68 元（不含交易佣金、过户费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1、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3 年 8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发超募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拟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或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公司拟用于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8,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6,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65.00 元/股（含），回购股份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2023 年 8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46）。

2、实施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于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4 年 1 月 31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287,381 股，占公司总股本 160,000,000 股的比例为 0.804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52.19 元/股、最低价为 37.89 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8,100,749.68 元（不含交易佣金、过户费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二、专注公司经营和科技创新，提升核心竞争力

公司始终坚持科技创新理念，不断加大前沿技术领域的产品研发与布局，研发成果持续呈现。截至目前，公司获得有效专利 1500 余项，医疗器械注册证及备案凭证 300 余项。面对市场新需求，公司进一步提升对渠道与终端客户的服务能力，持续推出新产品，完善公司产品系列和方案，构建长期核心竞争优势。

公司依托国家企业技术中心，聚焦多领域智能化设备研发，促进国产医疗器械品牌化发展，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公司在国际市场持续深耕，稳步推进国际化产业布局，为世界医疗健康贡献中国企业的解决方案。

三、重视对投资者的投资回报

2020 年至 2022 年，公司连续 3 年现金分红比例均超过了 30%，公司严格执行了有关分红原则及政策，符合《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将坚持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给股东带来长期的投资回报。

四、加强投资者交流

公司将进一步强化信息披露的透明度，保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为股东提供准确的投资决策依据。同时，公司将继续积极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各类业绩说明会，并持续通过“e 互动”平台、投资者关系邮箱、投资者电话、投资者交流会、现场调研等各种形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稳定、相互信赖的关系。

公司将持续评估、实施“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努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的投资者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回馈投资者的信任，维护公司市场形象，共同促进科创板市场平稳运行。

特此公告。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1 日

证券代码：002827　　证券简称：高争民爆　　公告编号：2024-002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中标项目的进展暨签订合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合同生效条件：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合同的风险及不确定性：合同双方均具有履约能力，合同已对项目规模、建设内容、合作期限、各方权利和义务、违约责任、争议解决方面等做出明确规定，但合同的履行仍存在法律法规、政策、市场环境、宏观经济、合同双方履约能力、技术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发生重大变化而无法正常履行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本次合同签订之后，若顺利履行，预计将对公司本年度的经营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4、公司不存在最近三年披露的相关合同无后续进展或未达预期的情况。

一、合同签订情况

近日，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了公司控股子公司成远矿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远矿业”）与西藏翔龙矿业有限公司签署的《露天采矿与剥离爆破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公司在知悉成远矿业预中标及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均进行了公告，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2023 年 11 月 2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中标项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40）、《关于控股子公司项目中标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41）。

本次签订的合同属于公司日常经营合同，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手概况

名称：西藏翔龙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翔龙”）

法定代表人：林毅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402265857539 04U

注册资本：8262.195122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选矿；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金属矿石销售；有色金属铸造；贵金属冶炼；常用有色金属冶炼；建筑材料销售；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塑料制品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物业管理；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塑料制品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限制的经营活动）

注册地址：昂仁县亚木乡许如村

关联关系：西藏翔龙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类似交易情况：最近三年公司未与西藏翔龙发生过类似交易

履约能力分析：经查询，西藏翔龙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该公司系依法存续经营的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经济效益和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三、合同主要内容

1、合同主体：

甲方：西藏翔龙矿业有限公司

乙方：成远矿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工程名称：西藏翔龙矿业有限公司露天采矿与剥离爆破工程

3、工程地点：西藏翔龙矿业有限公司矿区内（具体作业地点由甲方根据生产实际需要安排）。

4、工程内容：矿区地面站、民爆库建设所有手续办理（发包人提供土地）；地面站、民爆库运行管理及露天采矿与剥离爆破工程施工（矿岩爆破、最终边坡预裂爆破、临空面处理、爆破底根处理、爆破后产生的大块解小等，具体包括矿岩的穿孔 设计、布孔、施工炮孔的测量验收、爆破设计、炮孔装药、装药孔的填塞、起爆网络连接、爆破作业的安全警戒、爆破区的起爆、爆破后的安全确认及有效处理、对爆破产生底根进行穿孔并二次爆破处理、对爆破产生的大块采用液压锤进行二次解小等）全部工作内容。

5、合同期限：自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6、价款结算：

（1）结算：根据甲乙双方确认的工程款单价，凭甲乙双方审核认定的工程量，由甲乙方审核认定结算款后，收到乙方开具的进度款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的 10 个工作日内（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向乙方支付上月工程款的 90%（已包含乙方的安全文明施工 费用），剩余 10%工程款于年度总验收合格且经集团审定后 30 日内一次性支付给乙方（不计息）。

（2）支付形式：工程款以银行转账或银行承兑汇票等形式支付，银行承兑汇票的支付比例不超过应付工程款的 30%。

（3）收入确认政策：以甲乙双方每月验收审核认定的结算单，作为确认收入依据。

7、违约责任：甲、乙双方均不得任意解除合同。甲、乙方任意解除合同的，应以本合同期已发生工程款的 20%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8、合同生效条件：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四、合同签订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合同约定的履行进度，如合同后续顺利履行，能够巩固公司在西藏地区矿山爆破服务市场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将对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带来积极作用，上述合同的履行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构成影响，不会因履行合同而对上述合同对方形成依赖。

五、风险提示

合同虽已正式签署并生效，合同已对项目规模、建设内容、合作期限、各方权利和义务、违约责任、争议解决方式等做出明确规定，但合同的履行仍存在法律法规、政策、市场环境、宏观经济、合同双方履约能力、技术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发生重大变化而无法正常履行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西藏翔龙矿业有限公司签署的露天采矿与剥离爆破工程施工合同》

特此公告。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1 日

证券代码：002943　　证券简称：宇晶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5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2.预计的业绩：□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1,000.00 万元 - 13,000.00 万元	盈利：9,729.82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3.05% - 33.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10,000.00 万元 - 12,000.00 万元	盈利：4,824.21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07.29% - 148.75%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70 元/股-0.83 元/股	盈利：0.75 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3 年受益于全球光伏装机总量持续增长，同时公司的“设备+耗材+切片加工”一体化发展战略已逐步成形，提高了公司产品竞争力和成本优势，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000 万元到 13,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将增长 13.05%到 33.61%；预计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10,000 万元到 12,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将增长 107.29%-148.75%。

1.多线切割机的市场占有率稳步提升，在手订单充足。光伏市场技术更新速度快，再加上硅片价格不断下滑，下游客户对硅片切割的先进技术要求和成本控制要求不断提高，市场上大部分切多线切割机亟待更新迭代与升级。公司始终坚持以技术创新和对客户需求深度挖掘的双轮驱动模式实施研发创新，2023 年新推出的多线切割机产品具有自动化程度高、满足行业细线化需求、产品性能稳定性高等领先优势，获得了下游客户的高度认可，使得多线切割机产品订单大幅增长。目前公司在手订单充足，将保障公司未来业务的持续增长和可持续发展。

2.新兴业务获得客户和市场认可。公司新开发的应用于半导体行业的 8 英寸碳化硅材料的多线切割机和双面抛光机等超精密切磨抛设备已到达同类进口设备水平，具备了替代国外进口设备的能力。2023 年已取得较多的订单，获得了客户和市场认可。随着下游客户对 8 英寸碳化硅衬底材料需求的增加，有望获得更多的订单，为公司业务增长与利润增长提供了新的增长点。

3.公司经营和管理水平不断提升，助力经营性盈利能力明显改善。通过大力推行提质增效、降本增利，进一步提高产品品质和制造效率；通过一体化战略，延伸产业链和价值链，形成了技术优势和成本优势，是公司净利润增长的重要原因。

4. 2023 年度公司的金刚石线业务和硅片切片业务，尚处投产与技改阶段，各项业务正处于爬坡阶段，产能未能完全释放，未能形成规模效应，同时第四季度光伏市场整体行情波动下行，金刚石线业务和硅片切片业务价格快速下跌至非理性区间，导致未达到预期盈利目标。公司将坚定推动研发创新战略，持续推进降本增效，不断提升研发技术和产品品质及产能，提升公司规模效应，提高耗材+切片业务盈利水平，发挥自身的业务协同优势，保证公司可持续发展的竞争力。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3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31 日

证券代码：000070　　证券简称：特发信息　　公告编号：2024-09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发信息”或“公司”）为进一步集中资源聚焦主营核心业务发展，公司拟采取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方式，对外转让所持控股子公司四川华拓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华拓”）70%股权，首次挂牌价不低于国资备案资产评估价对应股权价值 11,737.12 万元。最终交易价格和交易对手将根据公开挂牌交易结果确定。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四川华拓股份，四川华拓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24 年 1 月 31 日，公司董事会第八届五十七次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公司监事会第八届十九次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转让股权事项免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目前尚不能确定交易对方，亦不确定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如涉及关联交易，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股权转让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以公开挂牌方式进行，交易对方尚未确定，最终以公开挂牌程序确定的交易对方为准。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公司持有的四川华拓 70%股权。

（一）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四川华拓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住所：绵阳市涪城区金家林总部经济试验区

3、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4、法定代表人：范巍

5、注册资本：人民币 4146.7857 万元

6、成立日期：2010 年 12 月 02 日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700565666623X3

8、经营范围：光纤通信技术、光纤通信产品的技术开发、生产、销售，通信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法律、法规禁止和限制的除外），科技产业、信息产业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法律法规需审批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经核查，截至本公告日，四川华拓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标的公司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有比例（%）
1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902.75	70%
2	绵阳华拓力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44.0357	30%
	合 计	4,146.7857	100%

（三）标的公司审计和评估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公司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北京中林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四川华拓进行了审计和评估，其均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审计报告和评估报告全文详见同日公告。

1、审计情况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四川华拓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23]48065 号）以及《四川华拓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专项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23]52459 号），四川华拓最近一年一期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合并）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38,026.65	37,609.98
负债总额	29,077.99	30,596.69
应收账款	18,774.01	15,404.07
净资产	8,948.66	7,013.30
或有事项涉及的金额	0.00	0.00
	2022 年度	2023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18,944.95	7,734.34
营业利润	-1,262.06	-1,965.08
净利润	-1,491.07	-1,935.36

2、评估情况

根据北京中林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转让所涉及的四川华拓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林评字【2023】430 号），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两种方法进行评估，最终采用收益法的评估结果，经评估，四川华拓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16,767.31 万元。上述评估结论已取得有权机构备案审批，公司将依据评估报告备案审批结果在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有的四川华拓 70%股权。

（四）公司持有的四川华拓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该标的股权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标的股权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五）四川华拓与公司经营性往来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四川华拓经营性往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核算主体	往来对象	核算科目	余额	说明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华拓	其他应收款	4,362.40	均为内部交易形成的往来款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华拓	应收账款	14.79	
深圳市特发光网通信有限公司	四川华拓	应收账款	24.98	
深圳特发东智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华拓	应付账款	1.15	
深圳市特发光网通信有限公司	四川华拓	应付账款	0.48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华拓	应付账款	26.36	

注：深圳特发东智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除以上经营性往来外，公司不存在为四川华拓提供担保、财务资助、委托四川华拓理财的情形，四川华拓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存在以经营性资金往来的形式变相为四川华拓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将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有的四川华拓 70%股权，首次挂牌价不低于备案资产评估价对应股权价值 11,737.12 万元。本次交易尚不能确定交易对方，亦未签署相关协议。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信 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安排

本次股权转让事项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债务重组等情况，不涉及公司股权转让或高层人员变动。本次出售资产的交易对方尚未确定，无法确定是否构成关联交易、产生同业竞争。本次交易所得款项将用于投入公司经营发展。

六、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于 2019 年收购四川华拓，主要是基于当时光模块产品在电信接入网市场应用场景发展正处于上升期，希望通过与四川华拓的合作，充分整合各自所拥有的渠道资源，提升双方的核心竞争力、产品市场占有率，促进公司接入设备业务的快速发展。并购后，四川华拓光模块产品由电信接入网市场向高速数通市场转型进展缓慢，业务发展与公司原有业务协同产生的效益未达预期。近年来，光模块行业飞速发展，产业格局发生了较大变化，双方均需要探索新的发展方向。公司转让所持有的四川华拓股权，有利于公司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蓄力发展主营核心业务，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发展需要以及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四川华拓股份，四川华拓也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发展战略和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等影响以交易完成后实际成交价格的计算结果并经年审会计师审计确认金额为准。

七、风险提示

本次股权转让以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进行，受让方、最终交易价格、时间尚未确定，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1、董事会第八届五十七次会议决议；

2、监事会第八届十九次会议决议；

3、专项审计报告；

4、资产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1 日

证券代码：000070　　证券简称：特发信息　　公告编号：2024-08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第八届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